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2018-2019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严格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高校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学院 2018-2019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统计数据起止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18-2019 学年，学院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国家和教育部信息公开文件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继续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学校民主管理和依法治校体系中，将其作为提高学校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深入落实各项信息公开工作，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主动回应学校师生、社会公众关心的问题，充分保证了学校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信息公开工作是深化高校校务公开，推进高校民主管理、依法治校的必然要求。我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成立了以校长为组长、主管副院长为副组长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校长办公室，负责学院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设立院务信息公开监督办公室，工作机构设在院纪委（监察室），纪委书记兼任监督办公室主任，相关教师代表和学生代表、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代表参与监督工作。逐步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学校行政主持，校长办公室组织实施，纪检、监察、工会、教师代表、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学生代表共同监督，各部门各负其责，教职工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

（二）深入推进清单落实

学校严格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逐一核对，全面梳理上一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内容，查缺补漏，并将教育部要求主动公开的《高等学校信

息公开事项清单》各事项进一步明确责任部门与具体公开内容，负责落实业务范围内信息公开有关事项，确保在本部门网站定期或动态更新信息；同时，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督查，要求各单位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逐项做好自查和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在加强学校门户网站、校报等常规信息发布平台建设的同时，充分利用新媒体技术，通过官方微博、微信及其他官方媒体等新媒体渠道，全方位公开学校信息。

（三）拓展信息公开途径

一是充分发挥互联网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主渠道作用。学院将门户网站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专门设学院概况、通知公告、学院要闻、招生就业、师资队伍、新校区建设、学风建设等专栏，并进一步加强各职能部门、院系信息网站建设，不断优化并完善学院信息发布平台，强化校园网的信息公开功能。同时以此为基础，拓宽学院信息公开渠道，结合移动应用、微博、微信及其他社交媒体应用，构建新型信息化宣传服务平台，学院开通了水环学院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微博，水环学院党建论坛微信群、团委微信公众账号等。同时，学院还借助河南省水利厅官网、河南省教育厅官网、河南高教微信公众平台、网易新闻、腾讯·大豫网、大河网、凤凰网河南等媒体向社会发布学院有关信息。

二是充分利用会议公开优势，实现信息双向沟通。通过召开教职工大会、教代会、党委会、党政班子联席会、院长办公会、学院办公会、中层干部会、各类座谈会等公开信息，征集广大师生员工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三是通过印发学院及部门文件、简报等形式公开信息。学院通过办公自动化（OA）系统设立通知公告、公共文件柜等形式公开学院文件、事项等信息。

四是通过校内广播、公告栏、宣传栏、板报等形式公布信息。

五是通过设立公开意见箱，听取广大师生对各项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加强民主参与和监督。

（四）强化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

学校利用各级各类会议不断强调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传达信息公开有关精神，对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政策措施进行学习，强化对信息公开宣传指导，积极营造信息公开氛围，引导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责任人和工作人员，传播普及信息

公开工作知识，提升信息公开意识。学校定期对各部门网站和信息发布情况进行检查和督促。将信息公开作为各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重要内容。组织教代会民主评议委员会代表、师生代表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主动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院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通过学校网站（<http://www.hnshxy.cn/>）发布“学院要闻”177 条，公告通知 317 条，部门动态 240 条；招生就业网 93 条；学院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 19 条；院团委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 77 条；省教育厅官网、省水利厅官网、河南高教微信公众号、网易新闻、腾讯·大豫网、今日头条、凤凰网河南等媒体 28 条；校内发行《校园生活报》6 期；编印两期《教研资料选》的编印工作，共选编有关文章 60 篇，通过邮寄等方式与省内外 40 所学校进行校刊交流。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就业信息

一是利用招生信息网、就业信息网及时发布招生及就业招聘信息，内容包括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规则、专业介绍、报考指南、招生快讯、招生咨询、历年录取分数线、录取情况查询、奖励资助政策、毕业生信息、用人单位招聘信息等。二是印制招生宣传资料，组建 17 个招生宣传队，分赴省内 17 个地区、市县，深入行业、中学开展现场招生宣传咨询工作。三是利用微信、报纸、电台、社会网站等媒体进行学院招生、招聘信息发布等。四是举办毕业生双选会，为广大毕业生及企业提供双方见面交流沟通的机会。做到了招生就业信息客观、详实，信息发布渠道做到点与面有机结合，媒体形式多样化。

2. 财务信息

学院通过校园网、招生简章、校内公示栏等公开学院收费项目、标准，批准文号、收费许可发证机关等，供学生及家长随时掌握和查询。每年在教代会上公布财务决算信息。完善学院财务平台建设，促进财务工作透明化。严格按照《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各类经济活动，保证单位经济和业务

活动合规合法、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

3. 人事师资信息

学院公开招聘教师工作在省水利厅的统一指导下，严格报名、考试、面试、公示程序，招聘工作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职称评审工作公开推荐条件和程序，规范申报评审行为，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稳慎操作，确保了职称评审工作顺利按时完成。年度考核工作坚持客观公正、注重实绩的原则，按照规定的权限、条件、标准和程序进行，被考核人员在一定范围内述职，在听取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提出考核等次建议，并对拟定为优秀等次的人员在学院范围内公示。

4. 教育教学质量信息

学院及时发布教学工作动态、教育教学质量监控工作信息，编发4期教育质量监控工作简报，及时通报学院教育教学工作情况；编制发布《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19)》；建立教学检查、督导通报制度，开展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巡课工作和网上学生评教、教师互评工作，加强教风学风建设；完善学生学籍管理及成绩查系统；扎实推进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加强视频资源云平台建设，整合教育资源，促进学院内涵建设。学院在教科研项目立项、开展名师评选、专业带头人评选及学术技术带头人评选等方面，严格信息发布、个人申报、部门推荐、学术委员会评审、公示、学院领导集体研究各个程序环节，确保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5. 学生管理信息

学院通过随《录取通知书》邮寄《河南学生资助政策简介（2019年）》、新生报到时设立资助工作咨询台、组织学习《大学生导航》（学生制度与大学生生活指南汇编）等途径，加大各项资助政策的宣传力度，增加资助工作的透明度；对班主任、辅导员进行国家资助政策培训，让每一位班主任、辅导员充分了解国家资助政策和资助工作操作流程；成立学生资助工作评议小组，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评议评审程序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及各级各类奖助学金评审、发放工作，做到了资助工作全程透明、公开、公平、公正。

2018-2019 学年高职征兵入伍学费补偿各类学生 120 人，共计 930600 元。国

家奖学金 3 人，共计 24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 191 人，共计 955000 元；国家助学金 1273 人，共计 3819000 元。校内奖学金发放 1354 人，共计 8385011 元。2018 年办理高职生源地贷款 661 人，学住宿费金额 2752900 元。中职国家助学金发放 166 人次，共计 163000 元；享受国家免学费 1429 人次，共计 1347750 元，包含地方扩面 506 人次，316000 元。

6. 新校区建设信息

学院在校园网站建立新校区建设专题网，设立新校区概况、组织机构、公告公示、新闻动态、工作简报、大事记、规划展示等栏目。及时发布新校区建设进展情况，如获得 2019 年第一批河南省省属公办高校专项债券 3 亿元、取得新校区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取得新校区建设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获得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举行动工仪式、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第一批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第一批）招标公告及中标结果公告、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第一批）招标公告及中标结果公告等信息。通过各类会议向教职工通报新校区建设进度。编发工作简报公布新校区建设进度。

7. 招投标信息

本学年对教学设备、实验室设备、实训耗材、多媒体耗材、网上选修课程、课程资源平台及线上资源、大门门禁系统、新生学生平安保险、建筑工程类和测绘地理信息类专业群名师工作室建设、报废资产处置、物业服务、汽车租赁服务、食堂天然气防爆系统（安装）、各校区安全保卫、基础设施维修等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和公示。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院未收到需受理、答复师生和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

四、信息公开工作评议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院进一步坚持和完善信息公开体制机制，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渠道，按照关于信息公开的相关文件要求，聚焦学校改革发展需求，围绕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关心关切的事项，及时、有效、准确地公开各类信息，保障了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的知情权，受到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的认同与肯定，调动了广大教职工民主参与、民主建校的积极性，增强了学院的

凝聚力。

五、因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2018-2019 学年我院未出现因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2018-2019 学年，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在不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服务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的同时，还存在着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有一些部门信息公开的内容需进一步扩展、细化，信息公开渠道需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培训有待加强。

针对问题和不足，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努力增进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解。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提高部门领导和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推进学院不同领域信息深入、规范公开。二是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建立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考核评估机制，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对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检查，为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提供有力保障。

七、学院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八、学院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附后）。

2019 年 10 月 30 日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网址链接
1	基本信息 (6项)	(1) 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www.hnshxy.cn/xygk.htm
		(2) 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gh.hnshxy.cn/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kyc.hnshxy.cn/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校内公开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xxgk.hnshxy.cn/
2	招生考试信息 (8项)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zs.hnshxy.cn/
		(8)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未开展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工作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http://zs.hnshxy.cn/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zs.hnshxy.cn/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未开展研究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网址链接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7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cwc.hnshxy.cn/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制度正在完善, 基金尚未启用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http://ha.gsxt.gov.cn/index.html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标投标	http://zwc.hnshxy.cn/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http://www.hnsl.gov.cn/viewCmsCac.do?cacId=ff80808157459c6f0157562b696b15fb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www.hnsl.gov.cn/viewCmsCac.do?cacId=ff80808157459c6f0157562b696b15fb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cwc.hnshxy.cn/
4	人事师资信息 (5项)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校级领导无兼职情况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校内公开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rsc.hnshxy.cn/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http://rsc.hnshxy.cn/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rsc.hnshxy.cn/
5	教学质量信息 (9项)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未开展本科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jkb.hnshxy.cn/info/1075/1254.htm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jkb.hnshxy.cn/info/1075/1254.htm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未开展本科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jy.hnshxy.cn/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jy.hnshxy.cn/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jy.hnshxy.cn/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http://ysjy.hnshxy.cn/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未开展研究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网址链接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http://xsc.hnshxy.cn/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http://xsc.hnshxy.cn/
		(39) 学生申诉办法		http://xsc.hnshxy.cn/
7	学风建设信息 (3项)	(40) 学风建设机构	未成立学风建设机构	
		(41) 学术规范制度	http://kyc.hnshxy.cn/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http://kyc.hnshxy.cn/	
8	学位、学科信息 (4项)	(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未开展研究生招生及培养工作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http://www.hnshxy.cn/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未开展来华留学工作	
10	其他 (2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 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校内公开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校内公开	